

公告编号：临2022-019

证券代码：600000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转债代码：110059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转债简称：浦发转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年4月8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给予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15亿元，授信到期日2023年3月10日。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由董事会审核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该事项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核定给予海通证券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1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的4.07%，属于重大关联交易，但未达到5%，由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公司关于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年4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经董事会审议，同意给予海通证券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215亿元，授信到期日2023年3月10日。

鉴于公司核定海通证券综合授信已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资产的0.5%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予以披露。

二、关联方介绍

1. 关联方关系介绍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张鸣、监事曹奕剑分别担任海通证券独立董事和监事，根据相关监管规定，海通证券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其开展授信业务，应遵照关联交易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2. 关联人基本情况

海通证券成立于1988年，注册地上海，现注册资本130.64亿元（2020年8月由115.02亿元增加至130.64亿元），法定代表人周杰，企业类型为非银金融机构。营业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直接投资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海通证券为上交所（代码：600837）、港交所（代码：06837）两地上市公司，其在自营投资、信用业务、投行业务等领域均在业内排名前茅。

截至2021年末，海通证券实现营业收入432.0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27亿元、总资产7,449.2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631.38亿元。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合规、公平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公司对其授信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且不接受本公司股权作为质押，不为其融资行为担保，但其以银行存单、国债提供足额反担保除外。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的正常授信业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给予海通证券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15 亿元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部门相关规定的要求，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交易公允，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8 日